

上海同百智能门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月12日，电话通知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月23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长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吴昊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4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1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2018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预计在 2018 年度内，公司董事长吴昊与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潘秋霞为公司不超过 70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预计在 2018 年度内，上海同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不超过 30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预计在 2018 年度内，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潘秋霞将为公司提供借款，金额预计不超过 5000 万元（含 5000 万元），潘秋霞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。该额度可循环使用，期限一年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本议案涉及关联方吴昊、潘秋霞及潘胜红，上述 3 名董事回避。无关联董事人数低于 3 人，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吴昊、潘秋霞及潘胜红因与拟审议事项具有关联关系，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因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，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4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上海同百智能门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

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同百智能门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月25日

